附件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中医药大学：

我 系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现授权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广西中医药大学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影像系统》升级改造开发服务（编号：GUCM2024-XJ-001-LF）的询价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